

关于对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317 号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年报披露，你公司 2021 年度来自线上的订单较 2020 年增长 57%，线上销售额较 2020 年增长 77%。同时线上业务的快速发展，也有效推动了线下门店的业务增长。报告期内，门店非保修业务量年化增长 29% 以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 30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有 139 家手机售后服务连锁门店，累计发展加盟门店超 2000 家。

(1) 请你公司分别列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同平台与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线下自营门店、加盟商门店，线上百邦联盟 APP、微信公众号、天猫、京东等）实现的各类业务量（包括但不限于保内或保外手机维修量、手机周边产品销售量、二手机销售量、新机销售量、手机保障服务人数等）及销售额情况，如较 2020 年同期发生较大比例变动，请进一步解释其变动原因与合理性。

(2) 请你公司按照地区或其他适当分类列示报告期末公司连锁门店与加盟店的分布构成情况与报告期内数量变动情况，如报告期内数量发生较大变动，请说明原因。

(3) 请你公司结合与加盟商之间的合作模式，说明公司是否需

对加盟商服务质量进行把控，如是，请说明公司目前对加盟商服务质量的控制措施及其有效性，并说明合作模式中你公司是否应承担一定法律风险。

(4) 请会计师分别说明就公司线上与线下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并说明所获审计证据的充分性与适当性。

2.年报显示，报告期内手机维修业务收入下降、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因为公司不再经营毛利率较低的某品牌授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苹果维修业务、提高效率和建单率，推动维修业务收入增加 3,569.30 万元。我部关注到你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全资子公司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闪电蜂”）与苹果公司针对 2021 年签署的《苹果独立维修提供商协议》签署补充协议，将原协议到期时间由 2022 年 4 月 30 日延长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请说明你公司近两年由上海闪电蜂负责开展的苹果手机维修业务的收入金额及毛利率情况，2022 年 7 月补充协议到期后是否存在不能与苹果公司再次续签的风险，如是，请结合相关业务占比情况充分提示风险。

3.报告期内，你公司商品销售、增值服务及其他类业务的毛利率为-17.58%，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73.14 个百分点。年报显示，前述业务收入与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终止经营了某品牌业务。请你公司说明前述业务在终止经营某品牌业务后毛利率依然为负的原因及你公司继续开展毛利率为负业务的原因与合理性。

4.年报显示，你公司分季度业绩中第二、三季度销售净利率明显

高于第一季度，且呈上升趋势。此外，你公司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57.08 万元，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94.14%。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各类业务开展情况说明第二、三季度销售净利率明显高于第一季度且呈上升趋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第四季度费用计提等情况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较 2020 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

5.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4,705.91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152.98%，与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 650.84 万元差异较大。请你公司详细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且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与合理性。

6.年报显示，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与主要供应商情况较 2020 年发生较大变化，其中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比为 27.73%，较 2020 年度下降 14.02 个百分点；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为 93.67%，较 2020 年度增长 19.50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补充报备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情况，并与 2020 年客户、供应商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如单一客户或供应商情况发生较大变化，请说明原因。

7.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801.26 万元，坏账计提比例为 14.67%，较 2020 年度下降 21.69 个百分点。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86.10%，坏账计提比例为 0.89%，其中大型手机厂商应收账款坏账计提为 0。请你公司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计算方法及计算过程，并结合往年各账龄应收账款迁徙率数据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

的充分性。请会计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意见。

8.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1,816.1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244.02 万元。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为 10.397 次，较 2020 年度同比下降 41.94%。请你公司列示期末库存商品的构成明细，包括账面金额、库龄、备货用途等，并结合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过程与计提的充分性。请会计师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意见。

9.报告期末，你公司预计负债期末余额为 0，期初余额为 195.78 万元，为预计诉讼赔偿金。请你公司结合相关诉讼进展说明报告期内预计负债科目的会计处理情况。

10.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 608 人，较 2020 年末下降 24.38%，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各类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在职员工大幅变动的原因、合理性及对公司业务的具体影响。

11.报告期内，你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945.13 万元，同比增长 934.06%。你公司 2021 年度股权激励方案设置 2021 年度考核指标为 2021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500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购买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理财收益较 2020 年度出现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调节投资收益以达到股权激励业绩考核指标的情形。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报告期内，你公司研发费用中人工成本为 255.45 万元，同比下降 46.96%。但你公司报告期内研发人员数量为 15 人，较 2020 年

增加 2 人。请你公司说明研发费用中人工费用变动与研发人员人数变动不匹配的原因与合理性。

13.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代垫款项金额为 2,355.82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23.65 倍。请你公司说明前述代垫费用发生的主要原因、发生明细、是否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其较 2020 年度大幅增长的原因与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5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12 日